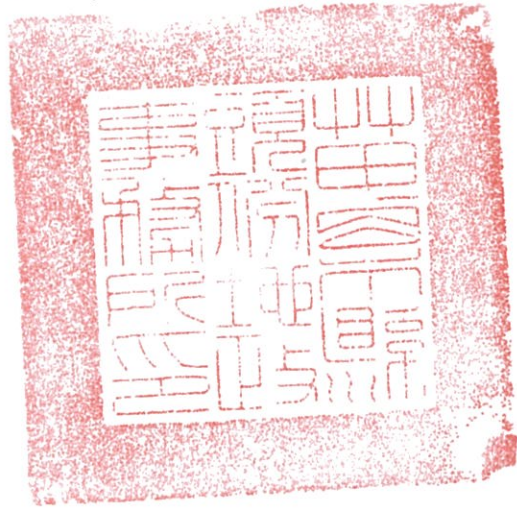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苗栗縣頭份地政事務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30日
發文字號：頭地一字第1130002447B號
附件：如公告事項二



主旨：公告被繼承人陳烏然原持有土地權利書狀註銷。
依據：土地登記規則第67條及本所113年2月22日收件頭地資字第
13970號登記申請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被繼承人：陳烏然。
- 二、公告標示清單：詳如附件。

主任劉嘉銘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苗栗縣頭份地政事務所
權狀書狀公告作廢

登記收件年字號：113年頭地資字第013970號

姓名：陳烏然

頁次：第 1 頁\共 1 頁

鄉鎮市區	段小段	地建號	面積 (平方公尺)	權利範圍	權狀字號	備註
頭份市	尖山下段	0982-0000 地號	7818.0	所有權 4分之1	036年頭份字第 022975號	